

证券简称：南京银行

证券代码：601009

编号：临 2020-025

优先股代码：360019 360024

优先股简称：南银优 1 南银优 2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情况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自 2020 年 5 月 16 日至 2020 年 6 月 15 日，公司大股东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致行动人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股份 100,118,925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0%。

近日，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紫金集团”）《关于增持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及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高科”）《关于增持计划进展的告知函》，根据相关规定，现将紫金集团及控股子公司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紫金信托”）、一致行动人南京高科增持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一）增持主体：紫金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紫金信托、一致行动人南京高科。

（二）增持前，紫金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087,152,9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6%；紫金信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南京高科持有公司股份 887,345,723 股，占公司总股本 8.87%。三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974,498,685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73%。

（三）增持情况

1、紫金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紫金信托增持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价值成长的认可，紫金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紫金信托增持公司股份。

自 2020 年 5 月 18 日至 2020 年 5 月 25 日，紫金集团以自有资金 12,180.94 万元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15,967,95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16%。本次增持后，紫金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03,120,91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2%。

自 2020 年 5 月 26 日至 2020 年 6 月 10 日，紫金集团控股子公司紫金信托以自有资金 49,981.82 万元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63,602,02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64%。本次增持后，紫金信托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3,602,0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4%。

2、南京高科增持情况

自 2020 年 5 月 16 日至 2020 年 6 月 15 日，南京高科以自有资金 1.57 亿元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0,548,955 股，占公司总股本 0.205%。本次增持后，南京高科持有公司股份 907,894,678 股，占公司总股本 9.07%。

南京高科基于对公司战略投资的考虑和未来价值成长的认可，计划自 2020 年 5 月 6 日起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止，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以自有资金增持公司 A 股股份，累计增持公司股份不低于 3 亿元且不高于 9 亿元（含 2020 年 5 月 6 日已增持股份）。详情见公司 2020 年 5 月 6 日、5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前次增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及下一阶段增持计划的公告》及《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增持股份计划进展的公告》。截至 2020 年 6 月 15 日，南京高科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59,673,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96%，增持金额 4.56 亿元。

3、2019 年 8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确认紫金集团、南京高科和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自 2020 年 5 月 16 日至 2020 年 6 月 15 日，紫金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紫金信托、一致行动人南京高科合计增持股份 100,118,925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0%。

截至 2020 年 6 月 15 日，紫金集团（含紫金信托）、南京高科、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182,056,162 股，占公司总股本 21.805%。

二、其他事项说明

1、南京高科增持计划因公司股价波动可能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时间和增持金额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2、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3、增持主体紫金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紫金信托、南京高科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紫金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紫金信托、南京高科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6 日